

罪與十架

一. 誰是罪人？

1. 從定義看：

A. 舊約希伯來文，罪（**chata**，原文編號 **H2398**）的定義之一：未中目標。

比較下列經文：《士二十 **16b**》「...毫髮不「差」（**H2398**）」；《出二十 **20b**》「...不致「犯罪」（**H2398**）。」

B. 新約希臘文，罪（**hamartia**，原文編號 **G264~268**）的定義之一：也是「未中目標」。《羅三 **23**》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 神的榮耀。」

C. 從中文字典看罪的定義：①犯法；②過失。

2. 從標準看：有罪、沒罪，以誰為標準？以什麼為標準？

《太五 **48**》「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。」

舉例：

你們若按外貌待人，便是犯罪，被律法定為犯法的。（雅二 **9**；參申十六 **19**）

3. 從狀態看：

《雅四 **17**》「人若知道行善，卻不去行，這就是他的罪了。」

4. 從意念看：

《撒上十六 **7b**》「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」

（參約壹三 **15a**；太五 **27-28**；代上二十八 **9a**）

二. 誰是罪魁？

《提前一 **13-16**》「我從前是褻瀆 神的，逼迫人的，侮慢人的；然而我還蒙了憐憫，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時候而做的。...『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。』這話是可信的，是十分可佩服的。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。然而，我蒙了憐憫，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他一切的忍耐，給後來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樣。」

保羅如何認識自己？「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。」

三. 誰能得救？

1. 人不能自救：

《詩 四十九 **7-9**》「一個也無法贖自己的弟兄，也不能替他將贖價給 神，叫他長遠活著，不見朽壞；因為贖他生命的價值極貴，只可永遠罷休。」

2. 基督十字架的救贖：

《林後五 **21**》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。

《太一 **21**》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」

《賽五十三 **5**》「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。」

《西一 **20a**》「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。」

《弗一 **7**》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，過犯得以赦免，乃是照他豐富的恩典。

《徒十 **43**》「凡信他的人，必因他的名，得蒙赦罪。」